



证券代码：300403

证券简称：汉字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54

## 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10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华山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，列席4人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期货投资业务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在风险可控、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铜、铝、螺纹钢期货投资业务（只在场内市场进行，不得在场外市场进行），投入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,800万元，上述金额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投资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6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期货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**

《关于开展期货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详见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期货投资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修订后的《期货投资内部控制制度》详见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丁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以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7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19日